

花弄草

一场“花海排舞”的盛会

□ 丁汀

又到了爬满茶亭屋顶的五叶地锦开花时节，可别小看了这花世界中堪称低调的“聚伞花”，灰白中略显黄绿色的米苔花蕾，根本没有雍容华贵的花姿，然而，在仲夏的阳光下，它那密密匝匝开满棚顶的壮观气势，随风阵阵扑鼻而来的浓郁香气，着实令我观之惊叹，闻之如醉。

五叶地锦属“草根类”攀藤植物，因其生命力极强，且耐阴、耐旱、耐寒、耐贫瘠土等特性，故广生于田间地头，小院墙角，亦可因地制宜作遮阳棚的主要植物，近年来，也用于城市高架桥下水泥立柱的绿化。不过，城市人很少关注五叶地锦开花时节的壮美，更无缘欣赏其郁香花海引来蜂拥蝶舞的壮观。

每逢仲夏，小院茶亭的棚顶、遮阳棚上已爬满的五叶地锦缀满了米粒般的花骨朵，一旦艳阳高照，似乎一夜之间不约而同地开了出来，其黏稠的花香，竟然会引来成群结队的蜜蜂和翩然而至的蝴蝶。总有好多天这样的日子，响成一片的“嗡嗡”声，犹如萦绕在静谧小院上空盛大的交响曲，持续不断，直至日落而渐渐散去；在那片米黄色花海的舞台上，成群的蜂哥得意地闻香啄花，振翅起舞；此刻，似乎闻声而来的花蝴蝶们也纷纷从



四面八方飞来，有粉蝶，也有彩蝶，它们身着明媚亮丽的节日盛装，结伴来参加一年一度的名曰“五叶地锦花排舞大汇演”了。阳光下，蒸腾着香气的花海显然就是广场舞台了，以蜂群作为“排舞”场面中底色的群众演员，其小幅度的舞姿在分贝不低的“嗡嗡”贝司的伴奏中，规矩地履行着自己的角色定位；而抢眼的粉蝶，尤其是那几只艳星版的彩蝶，恰如这宏大场面中的伴舞和领舞，神采飞扬地在憨厚的蜂哥群上空

恣意踟蹰，其舞姿似乎也被“嗡嗡”声灌醉了，时而扑花，时而跃起，时而与一见钟情的蜂哥周旋，继而又双双结伴飞离五叶地锦的花海舞台，私约玫瑰花间好一番“切磋”之后，才意犹未尽地返回“排舞”中来。

我几次想拍下这壮观的“花海排舞”场面，然而，这实在不起眼的五叶地锦花，即使透过高科技光学处理的镜头也还是低调得那么朴素，根本不像其他一些不知名的花，稍有一点颜色就可以娇艳得一塌糊涂。着实令我徒叹无奈的同时，内心却敬佩它们儒雅而谦恭的本色。

小院的蜂哥蝶妹们除了在五叶地锦的花海中跳“排舞”之外，春夏秋三季中当然还有更多的私下“派对”了：春的樱花、桃花，乃至樟树花；夏的橘子花、木槿花、枣花、黄瓜花；秋的桂花……无不引来小群蜂蝶们的欢欣鼓舞，频频约会。然而，其气势和规模均不如仲夏的五叶地锦花开时的壮观，或许，这和它的花蕊含蜜度有关了。

时值仲夏，好久不见居家附近的广场排舞场面，失去了惯常的乐声和“群蝶们”翩翩起舞的热闹，似乎一下子有点怅然。好在，另一场远在江南水乡小院的蜂哥蝶妹们的“花海排舞”盛会，依然如期而至了……

现在的上海年轻乐迷恐怕很少有人知道“永丰”“原祥”这样的老字号商行了。可是在上世纪五六十年代，对当时的年轻乐迷们来说，无人不知。

“永丰”坐落于陕西南路淮海中路口的南端。虽是一开间门面，但却有相当数量的中西乐唱片，尤以西洋古典音乐唱片为甚。巴赫、贝多芬、肖邦、瓦格纳、柴可夫斯基等大作曲家的名作很容易找到。我有一张美国小提琴家爱尔兰演奏的《沉思》就是在这里花了3.5元购进的。这里也有少量的流行作品出售，这类作品是慢转唱片，从外国进口，价格十分昂贵，我记得有一张爵士乐唱片要卖八十元。当时一般工薪阶层一月工资才五六百元，不吃不喝也买不了。现在红遍全球的小提琴家帕尔曼，当时才二十出头，在中国还鲜有人知，但他独奏的唱片作为招牌，当年陈列在橱窗里，十分醒目，当然售价一般人也难以承受。

“原祥”名气比“永丰”小些，坐落在静安寺对面华山路转角处。这里旧唱片较多，也有些精品，我有一套由肖邦钢琴作品改编的芭蕾舞音乐《林中仙女》就在这里购得，一套6张，售价很高，因为实在喜欢，咬咬牙花了半个月的工资将它收下。

上世纪五六十年代还有一家颇具名气销售唱片的商店，那就是坐落在锦江饭店隔壁的友谊商店。这里主要销售从苏联和东欧国家进口的新唱片（也售乐谱）。这些唱片虽是新品灌制，技术较差，如捷克唱片很厚重，苏联的薄而质脆，但是它们毕竟是新产品，种类也多，因而颇受爱好者青睐。每有新品上市，顾客盈门，慢了半步，可能就买不着了。

几十年光阴过去，对这些消失了的唱片高铺，我们抹不去回忆。我想当年和我一样的乐迷还大有人在，怕也和我有同感吧！

难忘老克勒唱片行

□ 胡应轩

老有所乐

有书本相伴

□ 施崇伟

老了，得让人生保持清净和快乐，读书，是一个好的选择。想想自己，做生意不懂算计，干事业已被退出舞台；太极拳没有基础，学乐器没细胞；旅游花钱，麻将太累。那就读书吧！且不说可以在书中对话历史上的先哲，涤荡纷繁浮华的功利，提升本性美好的精神，留存空灵纯真的心性，这是读书带来的极致快乐；还有，成本少，时间多，无需人陪，还可躲了太太安排的家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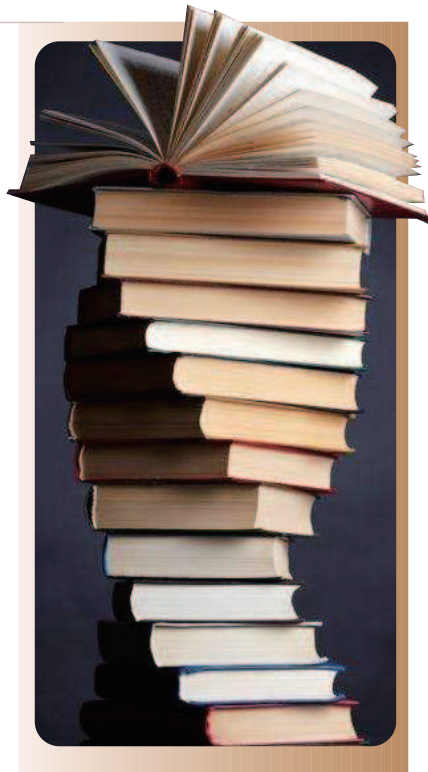
近代中国，爱读书、善读书的名家大师数不胜数。他们持之以恒徜徉于书海中，从中汲取了丰富的养料，成就了自己思想的高度。拜书为师，以大师为师，向他们学习读书方法。胡适读书，随时随地，不择地点。他既可以在图书馆、书房里“正襟危坐”，也能在车船马上、花前月下翻上几页。他兜里总揣着一本口袋书，随时拿出来读，他的不少文字就是在轮船上、火车上、旅馆中写出来的。胡适北京的家中，马桶边“放着几册书、一扎纸、一支笔”。他尽可能利用一切时机读书，并将之名为“废弃光阴读书法”。

我学着大师样，每日必坐书房读上一阵，偶尔也会去图书馆。外至旅游地，也找读书处，杭州“晓书馆”、奥

克兰图书馆，都有我的读书旅程。家里，床头、沙发、餐桌甚至马桶边，都搁着书册，既读起来方便，也给自己常把太太清理的家弄凌乱找了个“文化理由”。

结识一个书痴唐宝民，读书、写书、藏书，占据了的成功与快乐。他教我一个读书法：三个“3”，三本三类三百页。每天读三本不同类的书每种一百页，生动的文学、枯燥的理论、思辩的哲学，既是作为任务条理安排，将不同类型阅读交错进行，变苦读为悦读。依样画葫芦，搬搬过来。今年茅盾文学奖揭晓，我一口气把五部获奖作品搬到同步开读。床头一本《北上》，案上摆着《应物兄》，单位办公桌上是《主角》，三部齐读，一会儿面对浩浩运河史诗，一会儿又换上儒家大圣登场，午间休息，读几页《主角》，悠悠秦腔伴我入眠，趣味无穷。

致电“唐书痴”表达教导之谢意。他相告，他也是跟别人学的。这便是英国作家毛姆“为乐趣而读书”的主张：“我也不劝你一定要读完一本再读一本。就我自己而言，我发觉同时读五六本书反而更合理，因为我们无法每一天都有保持不变的心情，而且，即使在一天之内也不见得会对一本书具有同样的热情。”



我要向法国作家米歇尔·德·蒙田学习，让书本伴随我的余生。他说，书本是他的老境和孤独中的安慰。它能解除闲愁和烦闷，并随时帮助人摆脱令人生厌的伙伴。它能磨钝疼痛的芒刺，如果这疼痛不是达到极点和压倒一切的话。为了排遣一个挥之不去的念头，唯一的办法是求助于书籍，书很快将人吸引过去，帮助人躲开了那个念头。我也相信，以书为伴，它也一定能以始终如一的可亲面容接待我。

我家厨房 糟货不“糟”

□ 侯宝良

天气热起来，人常常会食欲不振，此时弄点“糟货”吃吃，是个不错的选择。“糟卤”超市有卖，自制糟货就不烦。我简单举几款“糟货”的做法，大伙不妨举一反三。

鸡、鸭洗净剁块煮熟，冷却后捞进干净有盖的容器里，例如玻璃瓶、陶瓷罐等，将糟卤倒进，最好浸没食物，加盖后即放入冰箱冷藏，时间起码一天以上；将毛豆洗净，剪去两头尖角，煮熟，用糟露浸透即可，比清煮的毛豆更有滋味；西瓜皮削去外皮切成条状浸入糟露里，糟瓜皮不要太爽口噢。

这类糟货随糟随吃。不过制作时要注意卫生，存放时间不宜过长。

还有种用酒糟做的糟货，就是用自制酒酿的酒糟来糟鱼、糟肉，味道又不一样了。具体做法是：

浸些糯米（一天左右）隔水蒸饭，冷却后拌入酒药发酵，夏天里一天多时间就成酒酿了；再过几天，酒酿就成酒糟了。把洗净的鱼肉、鲜肉切成块状，滤干水分，和酒糟拌匀加盖密封，放进冰箱让其和酒糟一起再发酵，几天后开盖，扑鼻醇香味阵阵袭来分外诱人。这类糟货宜清蒸，味道有些酸甜，很适合南方人的口味。难怪我身边的一些老友每到这时节，总会来询问：今年酒糟有吗？